



## China Creative Digital Entertainment Limited 中國創意數碼娛樂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8)

###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第三季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中國創意數碼娛樂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營運回顧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錄得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九個月期間」)之持續經營業務總收入約81,900,000港元，而二零一九年同期則約為46,900,000港元(經重列)。於九個月期間，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98,7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486,900,000港元(經重列)。

於九個月期間，就持續經營業務而言，藝人管理服務收入貢獻約為2,75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5,020,000港元(經重列))。娛樂業務之收入約為71,6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6,900,000港元(經重列))。放貸業務之收入約為7,5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5,000,000港元(經重列))。已終止業務之收入為零(二零一九年：71,100,000港元(經重列))。

### 業務回顧

由於全球經濟不明朗，尤其是持續的中美貿易緊張局勢及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下旬以來香港近日的社會動盪及蔓延全球的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COVID-19)，繼續影響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消費及生活方式及娛樂產業。受冠狀病毒疫情影響，中國票房遭嚴重打擊，影院停業迫使製片廠推遲甚至撤檔原定於重大農曆新年假期期間上映的春節檔電影，截至目前，儘管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冠狀病毒感染個案數目已經受控，但影院業務何時會恢復正常仍為未知之數。因此，來年的整體商業環境將變得更具挑戰性。

於回顧過去九個月期間，本集團主要於大中華地區持續開展文化娛樂業務。儘管中國內地的文化娛樂產業於來年面臨巨大挑戰，但本集團將於媒體內容創作、電影製作及電影發行業務領域投放更多資源。鑑於全球媒體內容發展迅速，且新媒體平台於流動電話及互聯網用戶中日益普及，我們希望利用現有平台資源的優勢繼續開發優質媒體內容，在文化娛樂領域蓬勃發展。

本集團將在管理業務分部上採取謹慎和保守的策略，以期減少市場風險及為本公司及股東實現更佳回報。

儘管中國內地的文化娛樂市場於上一年度受到藝人稅務問題和電影監管審批政策變動的影響，但本集團仍謹慎投資影片權利及製作電影、電視節目，以應付大中華地區市場對優質媒體內容日益增長的需求。本集團繼續打造優質媒體內容，並於新媒體平台上發行內容。

本集團將繼續對旗下才華洋溢的藝人不遺餘力，量身定制工作安排和職業道路規劃。我們的藝人將有權參與我們的電影和線上電視節目製作，締造我們各業務部門之間的協同效應。

## 資本架構

於九個月期間，本公司之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為271,407,779股股份。

## 或然負債

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HMV Marketing Limited與一名獨立第三方(「業務夥伴」，一間主要從事物業及購物商場管理的中國公司)於二零一七年訂立營運協議，以於不少於20座購物商場發展HMV品牌。HMV Marketing Limited清盤後，存在執行方面的不確定性。HMV Marketing清盤後，業務夥伴與本集團未有訂立任何新安排。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營運協議自業務夥伴收取合共40,000,000港元，同樣存在不確定性。

## 業績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入	3	40,722	13,188	81,861	46,886
其他收入		141	12,886	3,792	25,381
銷售成本		(53,110)	(14,535)	(93,942)	(42,730)
銷售及經銷費用		(3,421)	(3,914)	(66,372)	(9,895)
行政費用		(12,742)	(15,704)	(38,681)	(41,521)
其他經營費用		-	(44,173)	-	(44,173)
貿易應收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1,981)	-	4,282	-
應收貸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329)	-	21,366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虧損		-	-	(22,780)	(12,84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投資之 公允價值變動		110	(31,761)	(5,157)	(5,211)
財務費用		(23,736)	(41,152)	(81,107)	(63,249)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039)	(10,124)	(3,849)	(2,954)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55,385)	(135,289)	(200,587)	(150,311)
稅項	4	-	-	-	21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期間內虧損		(55,385)	(135,289)	(200,587)	(150,290)
<b>已終止業務</b>					
來自已終止業務之期間內虧損		-	(1,255,394)	-	(1,337,488)
期間內虧損		(55,385)	(1,390,683)	(200,587)	(1,487,778)
下列應佔期間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4,894)	(1,390,273)	(198,671)	(1,486,913)
非控股權益		(491)	(410)	(1,916)	(865)
		(55,385)	(1,390,683)	(200,587)	(1,487,778)

## 業績(續)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其他全面(虧損)/收益</b>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b>66</b>	4,477	<b>166</b>	2,26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 (虧損)/收益	-	(27)	<b>26</b>	1,277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	(1,221)	<b>(1,500)</b>	(8,170)
期間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扣除所得稅	<b>66</b>	3,229	<b>(1,308)</b>	(4,629)
期間內全面虧損總額	<b>(55,319)</b>	(1,387,454)	<b>(201,895)</b>	(1,492,407)
下列應佔期間內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54,828)</b>	(1,387,044)	<b>(199,979)</b>	(1,491,542)
非控股權益	<b>(491)</b>	(410)	<b>(1,916)</b>	(865)
	<b>(55,319)</b>	(1,387,454)	<b>(201,895)</b>	(1,492,407)
<b>每股虧損</b>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業務				
- 基本	5a	(20.23港仙)	(5.14港元)	(73.2港仙)
- 攤薄	5a	(20.23港仙)	(5.14港元)	(73.2港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	5b	(20.23港仙)	(49.87港仙)	(73.2港仙)
- 攤薄	5b	(20.23港仙)	(49.87港仙)	(73.2港仙)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季度財務報表乃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章內所載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未經審核綜合業績當中之金額乃基於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而計算。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應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一九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式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核數師於其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之報告中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不發表意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附註2外，就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者而言，該採納並無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已報告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而就尚未生效者而言，本集團正在評估彼等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簡明綜合賬目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於編製本集團於九個月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注意到本集團於先前發佈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所採納之會計處理方法與九個月期間並無可比性。因此，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中的金額已經重列，以令季度財務數字更具可比性。

### 2. 採納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該等準則及修訂本就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租賃 所得稅處理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預付款項特徵 計劃修改、縮減或結算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期間採納新增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 附註：(續)

### 2. 採納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報告期間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的詮釋。

#### (a)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產生的主要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應用以下會計政策。

#####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賦予權利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的用途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首次應用日期之後，本集團會於開始或修訂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定義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有關合約將不會被重新評估，除非合約中的條款與條件隨後被改動。

##### 作為承租人

##### 使用權資產

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款項，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於拆除及拆遷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況而產生的成本估計。

就本集團於租期結束時合理確定獲取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而言，有關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使用年期結束期間計提折舊。在其他情況下，使用權資產按直線基準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本集團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單獨項目。

## 附註：(續)

### 2. 採納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a)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產生的主要會計政策變動(續)

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付的租賃款項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款項現值時，倘租賃隱含的利率難以釐定，則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貸利率計算。

租賃款項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的固定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視乎指數或比率而定的可變租賃款項；
- 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將支付的金額；
- 本集團合理確定將予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倘租期反映本集團會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則計入終止租賃的罰款。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就應計利息及租賃款項作出調整。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就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該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於重新評估日期透過使用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款項而重新計量。
- 租賃款項因市場租金率於市場租金審核後有所變動而發生變化，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附註：(續)

### 2. 採納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 (a)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產生的主要會計政策變動(續)

##### 作為承租人(續)

##### 租賃修訂

倘符合以下條件，本集團將租賃修訂作為一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

- 該修改通過加入對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使用權擴大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的金額與針對擴大租賃範圍的單獨價格及為反映特定合約的具體情況而對單獨價格作出的任何適當的調整相稱。

對於不作為一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的租賃修訂，在租賃修訂的生效日期，本集團根據經修訂租賃的租期，通過使用經修訂貼現率對經修訂租賃款項進行貼現以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 (b)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下表概述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增加/(減少))：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2,519
租賃負債(非流動)	195
租賃負債(流動)	2,324

以下對賬闡述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日期之租賃負債的對賬狀況：

經營租賃承擔與租賃負債的對賬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2,570
減：未來利息開支	(51)
截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的租賃負債總額	2,519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租賃負債所用的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貸利率為4.375%。

## 附註：(續)

### 3. 收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 客戶合約收入				
按時間點基準確認：				
影片及電視節目經銷及製作及 唱片製作	1,700	1,098	6,375	5,525
商品銷售	5,021	4,435	9,645	7,383
	6,721	5,533	16,020	12,908
按隨時間基準確認：				
藝人管理服務費收入	241	1,653	2,752	5,018
新影片經銷	32,663	225	55,586	3,988
	32,904	1,878	58,338	9,006
其他來源產生之收入				
放貸產生之利息收入及手續費收入	1,097	5,777	7,503	24,972
	1,097	5,777	7,503	24,972
	40,722	13,188	81,861	46,886

## 附註：(續)

### 4. 稅項

由於本集團有結轉自以往年度之法定稅項虧損，故並無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期間之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無)。

由於本集團在兩個期間內於各司法管轄區均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海外業務作出所得稅撥備。

### 5. 每股虧損

#### (a)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業務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九個月期間內虧損約198,67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虧損約1,486,913,000港元(經重列))及本公司於九個月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71,407,779股(二零一九年：270,478,071股)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九個月期間內虧損約198,67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虧損約1,486,913,000港元)及於九個月期間內就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所依據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71,407,779股(二零一九年：270,478,071股)計算。

#### (b)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九個月期間內虧損約198,67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虧損約149,425,000港元)及本公司於九個月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71,407,779股(二零一九年：270,478,071股)計算。每股攤薄九個月期間內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98,67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虧損約149,425,000港元)及於九個月期間內就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所依據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71,407,779股(二零一九年：270,478,071股)計算。

## 附註：(續)

### 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重組儲備 千港元	投資重估 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權益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如先前呈報)	134,951	2,523,239	-	(173,836)	(2,644)	-	(3,083)	2,478,627	(382)	2,478,245
過往年度調整	-	3,571	-	(619)	823	35,790	(76,374)	(36,809)	-	(36,809)
	134,951	2,526,810	-	(174,455)	(1,821)	35,790	(79,457)	2,441,818	(382)	2,441,436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二零一四年)之 過渡調整	-	-	-	-	-	-	(14,648)	(14,648)	-	(14,648)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經重列)	134,951	2,526,810	-	(174,455)	(1,821)	35,790	(94,105)	2,427,170	(382)	2,426,788
期間內全面收益/(虧損) 總額	-	-	-	(8,170)	3,541	-	(1,486,913)	(1,491,542)	(865)	(1,492,407)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發行 股份	1,035	13,443	-	-	-	-	-	14,478	(6,190)	8,288
註銷購回股份	(282)	(4,666)	-	-	-	-	-	(4,948)	-	(4,948)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68)	-	-	-	-	-	(68)	-	(68)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135,704	2,535,519	-	(182,625)	1,720	35,790	(1,581,018)	945,090	(7,437)	937,653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2,714	2,537,203	132,990	(245,144)	(700)	34,059	(2,291,618)	169,504	(7,681)	161,823
期間內全面收益/(虧損) 總額	-	-	-	(1,500)	192	-	(198,671)	(199,979)	(1,916)	(201,895)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2,714	2,537,203	132,990	(246,644)	(508)	34,059	(2,490,289)	(30,475)	(9,597)	(40,072)

### 7.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以符合本報告期間之呈列方式。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九個月期間之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無)。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予備存之登記冊記錄，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所述董事進行之交易之必守標準須另行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以下董事及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以及彼等之關聯人士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 相關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 百分比
蕭定一先生(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2,297,676	8.22%
李茂女士(附註2)	家族權益	10,364,279	3.82%

附註：

1. 蕭定一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22,200,000股股份乃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質押予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萬鈦投資有限公司。
2. 李茂女士(「李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AID Partners Urban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AID Partners」)間接持有10,364,279股股份。AID Partners之已發行股本60%由胡景邵先生(「胡先生」)持有。因此，胡先生被視為於AID Partners所持之股份中擁有權益。李女士為胡先生之配偶，李女士亦被視為於AID Partners所持之股份中擁有權益。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起，李女士已辭任執行董事。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關聯人士概無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在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已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九日起生效並於未來十年有效（「新計劃」）。

新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1. 新計劃旨在令本集團能夠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作為彼等向本集團所作貢獻的獎勵或獎賞。
2. 董事會可酌情向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及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供應商、客戶、顧問、股東、諮詢人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3. 於根據新計劃及本集團所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仍未行使的所有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配發及發行的普通股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

於根據新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普通股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批准新計劃日期或於股東批准經更新計劃限額日期已發行普通股的10%（「計劃限額」）。

4.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購股權及根據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各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可能將予發行的普通股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1%。
5. 根據新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的行使期將由董事會釐定，但有關期間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10年。
6. 新計劃並無規定任何最短持有期間。
7. 根據新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要約（「要約」）須於載有要約的函件交付至該參與者日期起21日內接納，而各承授人於接納時須支付不可退回款項1.00港元。
8. 認購價將由本公司董事會釐定，但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最高者：(i) 股份面值、(ii) 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所報的收市價及(iii)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所報收市價的平均數。
9. 新計劃於採納日期起十年有效。

所有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薪酬將以股權結算。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購回或結算該等購股權。於九個月期間，並無根據新計劃授出購股權。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除下文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並非上文所披露之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第2及3分部須作出披露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之面值5%或以上權益或與有關股本相關之購股權。

### (i) 股份權益

名稱	股份數目	百分比
AID Treasure Investment Ltd (附註)	30,149,720	11.11%

附註：

AID Treasure Investment Ltd (「AID Treasure」) 為GEM上市公司滙友生命科學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88)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ii) 可換股債券權益

名稱	換股價 港元	相關股份數目	百分比
AID Treasure Investment Ltd (附註1)	15.25	3,278,688	1.21%
萬鈦投資有限公司(附註2)	0.273	549,450,549	4.07%

附註：

1. AID Treasure Investment Ltd 為GEM上市公司滙友生命科學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88)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換股價已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起作出調整。
2. 萬鈦投資有限公司為一間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商業公司並為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間接全資擁有之特殊目的公司。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並於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0939)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939)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之投資服務旗艦公司。

本公司仍在與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就任何進一步行動進行磋商，包括但不限於可換股債券的還款、再融資及延期。因此，在與可換股債券持有人進行之磋商進度及遵守GEM上市規則之規限下，於股本重組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起生效後，換股價及行使可換股債券所附帶換股權後須予發行的本公司股份數目及百分比並未作出調整。

## 競爭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蕭定一先生(「蕭先生」)為一元電影製作有限公司(「一元電影」)之董事，並連同其關聯人士間接持有一元電影之60%股權。一元電影從事電影製作業務，因此，一元電影之業務可能會與本集團之業務構成競爭。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相信，董事或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在引致或可能會引致與本集團業務構成重大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 審閱第三季度業績

本集團於九個月期間內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未經本公司之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或審閱，惟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其認為有關業績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標準之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旨在最大化股東之利益，並為股東提高透明度及問責程度。有關此方面，於九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44(2)條編製企業管治報告，並納入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年報內。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職位現由同一人士擔任。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並不會削弱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之權力及權責平衡。董事會成員擁有豐富的經驗及素質注入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比例平衡。鑑於董事會的組織架構，董事會相信有關架構可確保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權力不會失衡。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身兼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可令本集團的領導更加強健及穩定，以此模式經營使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更具效率及效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推薦之指引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勤輝先生、李永麟先生及李倫昌先生，彼等具備足以履行彼等職責的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知識以及商業經驗。李勤輝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季度報告及月度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評論。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審閱及監察本公司之內部監控程序。本集團九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已遵守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守則成立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組成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勤輝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其他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永麟先生及李倫昌先生以及執行董事蕭定一先生。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i)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所有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設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有關薪酬政策；(ii)檢討及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並確保任何董事不參與釐定其自身之薪酬；及(iii)就本公司之整體薪酬政策作出檢討，並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守則成立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組成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執行董事蕭定一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其他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勤輝先生、李永麟先生及李倫昌先生。提名委員會已採納書面提名程序，訂明本公司董事候選人之挑選及推薦程序及標準。提名委員會將優先根據有關程序之標準（例如適當經驗、個人技能及時間投入等）物色候選人，並向董事會推薦建議候選人。

## 遵守董事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比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寬鬆。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整個九個月期間內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之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九個月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集團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中國創意數碼娛樂有限公司  
主席  
蕭定一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蕭定一先生(主席)  
孫立基先生  
李永豪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勤輝先生  
李永麟先生  
李倫昌先生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天在GEM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china3d8078.com](http://www.china3d8078.com) 內供瀏覽。